

九二一災盟通訊

第十三期 中華民國九十年六月十五日

發行單位：九二一大地震受災戶聯盟 捐款帳號：
電話： 地址：台中縣大里市國光路一段702號6樓 E-Mail：<ljj2000@ms28.hinet.net>

強勢拆除組合屋，是要 -

消滅災民，粉飾太平！

在中興新村成立一年多的行政院921重建推動委員會，經過一年多的「軟弱無能」和「無所作為」後，突然公佈一項非常具有「魄力」的措施：就是到民國92年2月，要強勢拆除災區組合屋！對此，災盟感到非常的憤怒與強烈的反對！因為：

第一、拆除組合屋，是要掩蓋新政府的無能和無魄力！

災民之所以被迫繼續住在組合屋，正顯示家園重建的困境重重；不論是土地無法分割、土地重測的種種爭議、以地易地政府不願提供土地交換等，無一不是現有政策法令所造成！新政府不思改革，卻想拆除組合屋，其實是要掩蓋新政府推動重建的無能和無魄力！

第二、對全倒大樓像「古蹟」一般地保存，卻要拆除組合屋！

整個921災區尚有數十棟被判定全倒的大樓尚未拆除，崩毀大樓的「屍體」原封不動將近兩年，重建進度原地踏步，對不能住人的地震殘骸，政府像是對待「古蹟」一般地予以保存，對安置受災戶的組合屋，政府卻要強勢拆除！

第三、上佰億災款不追回，卻要亂花錢拆除組合屋！

眾所周知，至少有上佰億的災款被貪污濫用，弊端重重，政府對重建最迫切需要的災款，不施展魄力予以嚴究查辦與追回，卻要亂花錢拆除民間捐助興建的組合屋！

第四、對人禍兇手縱容，對無辜受災戶開刀！

921至今快兩年，但是謀殺兩千多條災民生命的人禍兇手—建商、營造商、建築師與失職違法官員有成百上千人，不是尚未判刑，便是未被起訴而逍遙法外，受災戶求償無門，社會正義不彰！政府對這些人禍兇手縱容，卻對無辜的組合屋受災戶開刀！

第五、為銀行吸血鬼幫凶，卻「重踐」暫獲安頓的受災戶！

數萬受災戶能否重建的關鍵因素—貸款問題，不是毀宅舊貸款被銀行追討與拒絕承受，便是重建新貸款遭到吸血鬼的刁難與打折扣，政府不僅不協助受災戶解決，還處處維護銀行財團利益，為吸血鬼幫凶！而對身心暫時獲得安頓的我們，政府卻不惜大展「魄力」要拆除組合屋，以「重踐」我們的生活！

由上述可知，政府要拆除組合屋，不但不具有正當性，也看不出任何必要性，因此，我們不得不懷疑，拆除組合屋的真正意圖，其實是要「消滅災民，粉飾太平」！因為，只要組合屋一拆除，受災戶只好被迫四處流浪散置，媒體再也找不到災民，非災民再也看不見災民，久而久之，災民就會被台灣社會遺忘，從而形同消滅！再進一步，大家就誤以為，重建已經完成，災區太平無事！（以下是中國時報6月1日第18版剪報）

震災組合屋限住三戶三月後可長住

今年二月將先拆行除九百戶空戶百戶空屋

楊秋蘋／中興新村報導

九二一震災重建區設有五千多戶組合屋，鑑於部分受災戶挪作他用，恐將衍生環境髒亂、治安死角等問題，災後重建委員會昨（卅一）日在成立週年時決議，組合屋居住以三年為限，受災戶最長使用至民國九十二年二月底，不再延長使用期限，屆時一併拆除安置，今年將先行拆除九百戶空屋。

新政府上台於中興新村掛牌運作的災後重建委員會昨日屆滿一週年，重建會副執行長吳聰能昨在工作會報指出，現有五千二百多戶組合屋，該會預計在民國九十二年完成受災戶組合屋拆遷安置作業。

鑑於目前組合屋有九百多戶「空戶」，部分受災戶挪作倉庫使用，有些受災戶甚至以組合屋充當民宿，出租賺取外快，重建會決定在今年內先行拆除上述空戶，以免衍生社會不公等誤解。

重建會決定先行拆除的組合屋為南投縣中興新村松園一、二村，台中縣新社國小廿二戶組合屋以及鹿谷和中寮部分組合屋，不過組會強調，拆除之前一定會先行安置，不再讓受災戶流離失所。

至於社福機構也安置遊民等弱勢民眾居住均是外界善心人士提供，在拆除之前，有必要先行通知，以免讓外界發生類似俄羅斯原本「不翼而飛」的訛傳。

組合屋拆除後， 受災戶要如何重新安置？

行政院921重建推動委員會表示，民國92年2月到期，強勢拆除組合屋之後，將會重新安置受災戶。但是，我們認為這根本是“放屁安狗心”的鬼話，只是要先將受災戶騙出組合屋的謊言！請看我們如何拆穿這樣的謊言：

重新安置的可能辦法一：另外找地興建組合屋？

這絕對不可能！因為政府拆除組合屋的目的，就是要消滅災民，粉飾太平！所以，政府怎麼可能再建組合屋讓災民“現身”？更何況另外找地非常困難，並且再建組合屋的費用每戶至少要30萬，政府財政危機重重，怎麼會願意再拿出這筆錢？

重新安置的可能辦法二：提供受災戶房租津貼？

對南投與台中縣山城地區的受災戶來說，即使政府真有誠意提供房租津貼，也找不到空屋租住！而且，政府目前對非組合屋受災戶的房租津貼措施，限制非常嚴苛，有如將受災戶當作「小人」一般對待，不但剔除很多受災戶申請房租津貼，並且，要求受災戶必須提出房東簽署同意的租賃契約作為憑據，否則，政府就拒絕核放房租津貼！

所以，到時候，絕大多數受災戶就因為找不到空屋租住，既領不到房租津貼，並且，被迫借住親戚朋友家而寄人籬下忍氣吞聲！或者，遠離家鄉到城市苦尋一萬元以下的空屋租住！即使少數受災戶幸運地能在當地找到空屋租住，政府頂多也只提供半年的房租津貼，半年之後，受災戶散置四方，難以團結凝聚對政府形成壓力，政府就撒手不管，任由受災戶自生自滅了！

重新安置的可能辦法三：在民國92年2月前完成家園重建？

這是最不可能！因為受災戶家園重建最巨大的障礙，就是政府本身！重建的政策法令不改革，各級政府的行政效能不大幅提升，那麼，到了民國92年2月，我們家園重建進度鐵定和現在一樣，毫無進展！

災盟認為，任何妥善周全的組合屋受災戶重新安置計劃，一定要耗費龐大的政府預算與行政作業，然而，政府與其把金錢與人力用於重新安置，為什麼不用於受災戶的家園重建？所以，咱要提高警覺，重新安置是假，讓咱重新“流浪隱藏”，才是政府的真意！

民國九十二年二月後，我們將再無家可歸— 怎麼辦？

民國九十二年二月，政府將強勢地全面拆除組合屋，到時我們又再度面臨921大地震發生之初的悲慘處境—流離失所，無家可歸！我們該怎麼辦？只有三種選擇：

第一種選擇：自認倒楣，逆來順受！

這是災民最普遍的心病，也是造成重建最巨大的障礙！正因為災民自認倒楣，逆來順受，所以，人禍兇手才會繼續猖狂，政府才會對災民軟土深掘，不但不改變目前的政策法令，以解決各種重建問題，而且，連組合屋也要拆除！

如果災民仍要自認倒楣，不願發出怒吼，那麼，連同情災民的非災民同胞，也只能無奈地袖手旁觀，不再提供援助！如果災民仍要逆來順受，不願參與集體行動以反對政府的拆除政策，那麼，連想要揭露政府壓迫災民事實的媒體，也只能保持沈默！

第二種選擇：努力工作賺錢，自力重建重購！

這當然是比較積極的心態，但是談何容易？目前災區經濟極為蕭條，失業率與日俱增，想要保住目前的飯碗以養家活口，已經令人提心吊膽，更何況還要努力工作賺錢，自力重建重購？產業出走、關廠、裁員的危機在台灣每個角落發生，政府卻束手無策！

連吃政府公家飯的約聘僱人員也要被大量解聘，中國在十一月要加入WTO，到時又將引發一批關廠裁員的大風暴！失業人口也變災民，大家節衣縮食，消費能力大幅降低，造成更多商家、工廠與公司倒閉，再製造出新的失業人口，並且，如此惡性循環下去！

而銀行基於現實考量，一定會對災民重建重購貸款的額度大打折扣，這樣就會增加災民自備款的負擔，自力重建或重購就會倍加困難，甚至，完全不可能！

第三種選擇：展現災民集體力量，反對政府拆除組合屋！

這其實廣大組合屋受災戶的唯一選擇！要阻止政府拆除組合屋，或者要求政府加速解決各種重建困境，以便在民國92年2月前完成家園重建，絕不可能躲在組合屋內咒罵政府就能達到！也不可能寄望民意代表協助，只有相信自己的力量，果敢地走出組合屋，和所有的921災民一起展開集體行動，迫使政府答應：

家園不重建，不拆組合屋！